

016538

# 湖北省

HUBEISHENG

# 红安县地名志

HONGANXIAN DIMINGZHI

(内部资料)

红安县地名领导小组编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

湖 北 省

HUBEISHENG

红 安 县 地 名 志

HONGANXIAN DIMINGZH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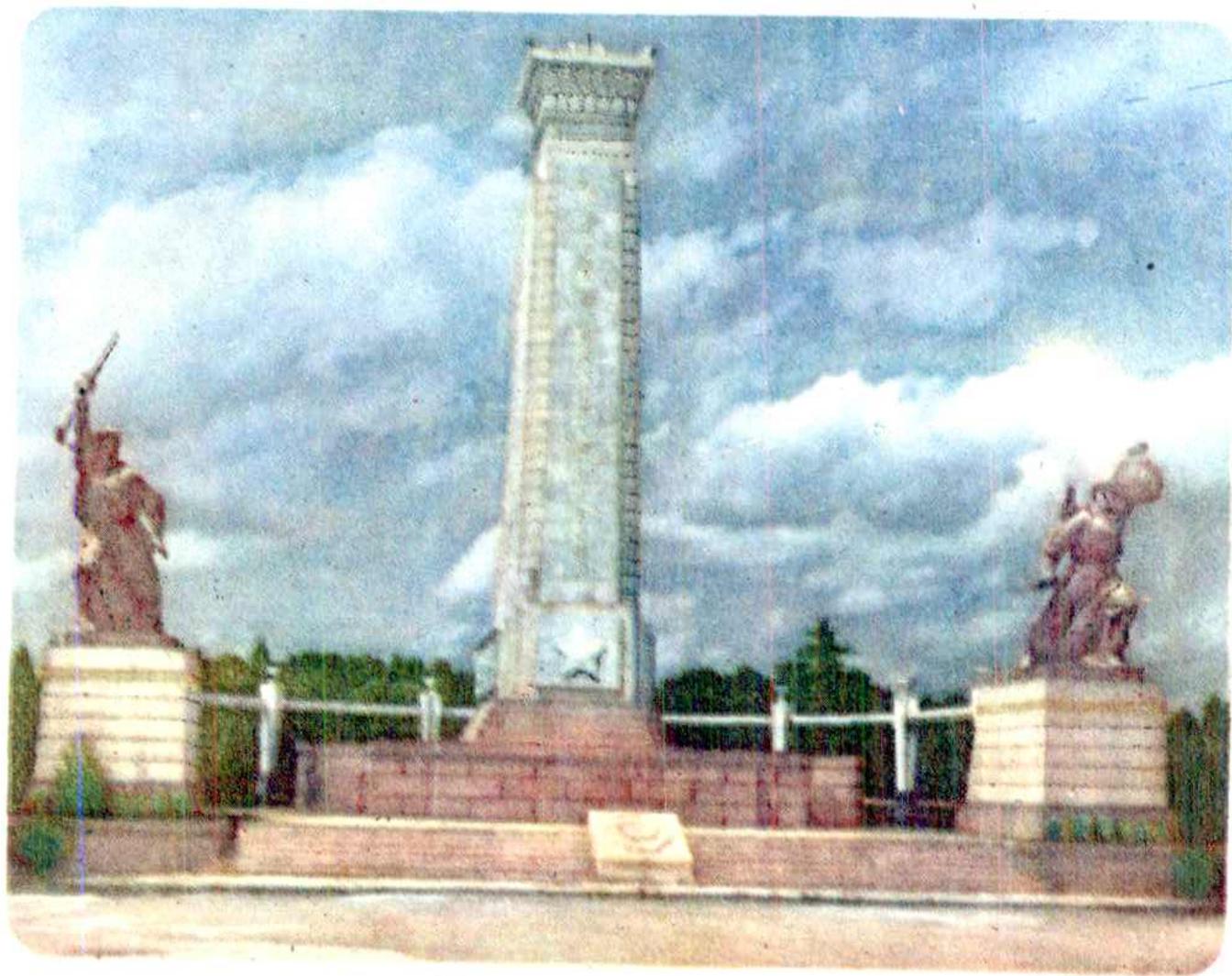
( 内 部 资 料 )



红安县地名领导小组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

F186-1



黄麻起义和鄂豫皖苏区革命烈士纪念碑



红安县烈士祠



红安县革命博物馆

## 前 言

地名是用语言文字表达地理实体的符号。地名的称说和书写，是否正确和统一，对于国防、外交、经济建设以及群众日常生活诸方面，都有密切的关系。因此，进行地名普查，逐步实现地名的标准化、规范化，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九八〇年六月，我县在省、地地名领导小组的指导下，开展了全县地名普查工作。经过半年多的外业普查后，又根据国务院一九七九年三〇五号文件《国务院关于地名命名、更名的暂行规定》的精神，作了标准化、规范化处理，于一九八一年底完成了全县地名普查的图、卡、文、表等项工作任务。从一九八二年开始，又在完成地名普查的基础上，进行《红安县地名志》的编写。因此，今后各部门使用我县地名时，必须以这次编写的地名为准。

在编写地名志的过程中，我们遵循“略古详今，侧重地名”的原则。地名志的内容计分：一、行政区划及自然村(镇)；二、革命纪念地与名胜古迹；三、专业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四、人工建筑物；五、自然地理实体。其中革命纪念地与名胜古迹列在第二，是根据我县为革命老苏区这一特点编排的。

现将有关问题作如下说明：

(一)本书除普查的各类地名四千七百四十五条全部汇集录用外，又增列革命纪念地和名胜古迹二十五条，总计收录各类地名四千七百七十条。为使阅者了解各公社、自然镇、大队以及主要革命纪念地、企事业单位、人工建筑物、自然地理实

体的情况，均附有概况或简况；各自然村的含义、地貌，均作了扼要说明。

(二) 本书编排采用条目式。各类地名按地理位置从北到南，从西到东排列。其中：公社与自然镇的排列，自然镇为公社驻地，该镇即紧列公社后；若自然镇非公社驻地，则紧列大队后。大队与自然村的排列，若自然村为大队驻地，亦紧列大队后。大队驻地不在自然镇，也不在自然村的，其驻地为“新建”。

(三) 地图中的行政区划界线，均未进行实测，不能作为定界的依据。

(四) 图、文中所标示的山脉主峰高程，为一九五六年黄海高程系。

(五) 地名的汉语拼音，系按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和国家测绘总局制定的《中国地名汉语拼音字母拼写法》拼写。

(六) 在地名标准化、划范化处理中，对于定名时间较长，已被群众习用的少数地名，仍予保留，并加以说明。

(七) 大队名称及隶属关系的变更情况，主要采用了三个时期：一九六一年恢复区社制；一九七五年撤区并社；一九八一年为实现地名标准化、规范化对部份大队的更名。

(八) 各公社、自然镇(村)及大队驻地的位置，本书均有记载；各地方位及各地之间的距离，均为地图上的方位和直线距离。

(九) 本书所使用的各项数字，全县及各公社的总户数、总人口数，是一九八二年七月一日零时第三次全国人口普查数；而各自然村人口数均系概数。林业系一九七五年的山林普查数(五大国营林场是一九八〇年的统计数)；其余各项均为县统计局提供的一九八一年年报数字。

(十) 为了便于查出地名，书后附有“地名索引”。索引中的地名按地名首字笔划多少再按点(丶)横(一)竖(丨)撇(丿)折(乚)……的顺序排列。如首字相同，则按第二字笔划和笔形排列；余类推。如地名完全相同，则按本书正文页码顺序排列。

编写《红安县地名志》，这是我县有史以来的第一次。由于缺乏经验，疏漏、错误之处在所难免，希阅者提出宝贵意见，予以指正。

红安县地名领导小组办公室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

4

# 目 录

一、行政区划自然村(镇)	(1)
(一) 红安县概况	(7)
城关镇	(19)
天台林业公社	(31)
七里坪公社	(41)
华河公社	(99)
赵河公社	(121)
峰岗公社	(139)
新建公社	(163)
二程公社	(189)
城关公社	(227)
金沙公社	(265)
叶河公社	(287)
高桥公社	(303)
永河公社	(347)
觅儿公社	(379)
八里公社	(407)
高峰公社	(435)
二、革命纪念地与名胜古迹	(457)
革命纪念地	(459)
(一) 机关驻地	(462)
主要会址	(465)
重要战场	(470)
工厂、银行	(472)

教育、卫生 .....	( 473 )
纪念洞 .....	( 475 )
名胜古迹 .....	( 476 )
三、专业部门和企事业单位 .....	( 481 )
四、人工建筑物 .....	( 505 )
水库 .....	( 507 )
电站 .....	( 515 )
渠道 .....	( 516 )
渡槽 .....	( 517 )
公路 .....	( 519 )
桥梁 .....	( 519 )
渡口 .....	( 521 )
五、自然地理实体 .....	( 523 )
山 .....	( 525 )
山口 .....	( 544 )
石 .....	( 544 )
河流 .....	( 545 )
地片 .....	( 546 )
六、附录 .....	( 549 )
国务院文件 国发( 1979 ) 305号	
《关于地名命名、更名的暂行规定的通知》 .....	( 551 )
红安县人民政府文件 红政发字( 1981 ) 71号	
《关于我县部分地名复名、更名、命名的通知》	
.....	( 556 )
红安县境内矿产(地质)资源分布简况 .....	( 565 )
红安县行政区划变更情况一览表 .....	( 568 )
地名索引 .....	( 575 )

# 行政区划及自然村（镇）



# 图

# 例



街区



县人民政府驻地



镇人民政府驻地



人民公社驻地



生产大队驻地



村庄



企事业单位



油库



纪念碑



水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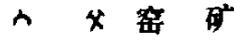
塔 烟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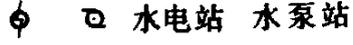
变电所 气象站



独立石 山峰



窑 矿



水电站 水泵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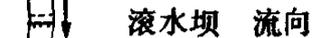
水库



河流 岛屿 人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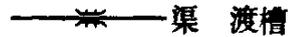
水闸 土堤



滚水坝 流向



桥梁 人行桥



渠 渡槽



主要公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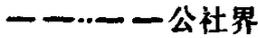
一般公路



省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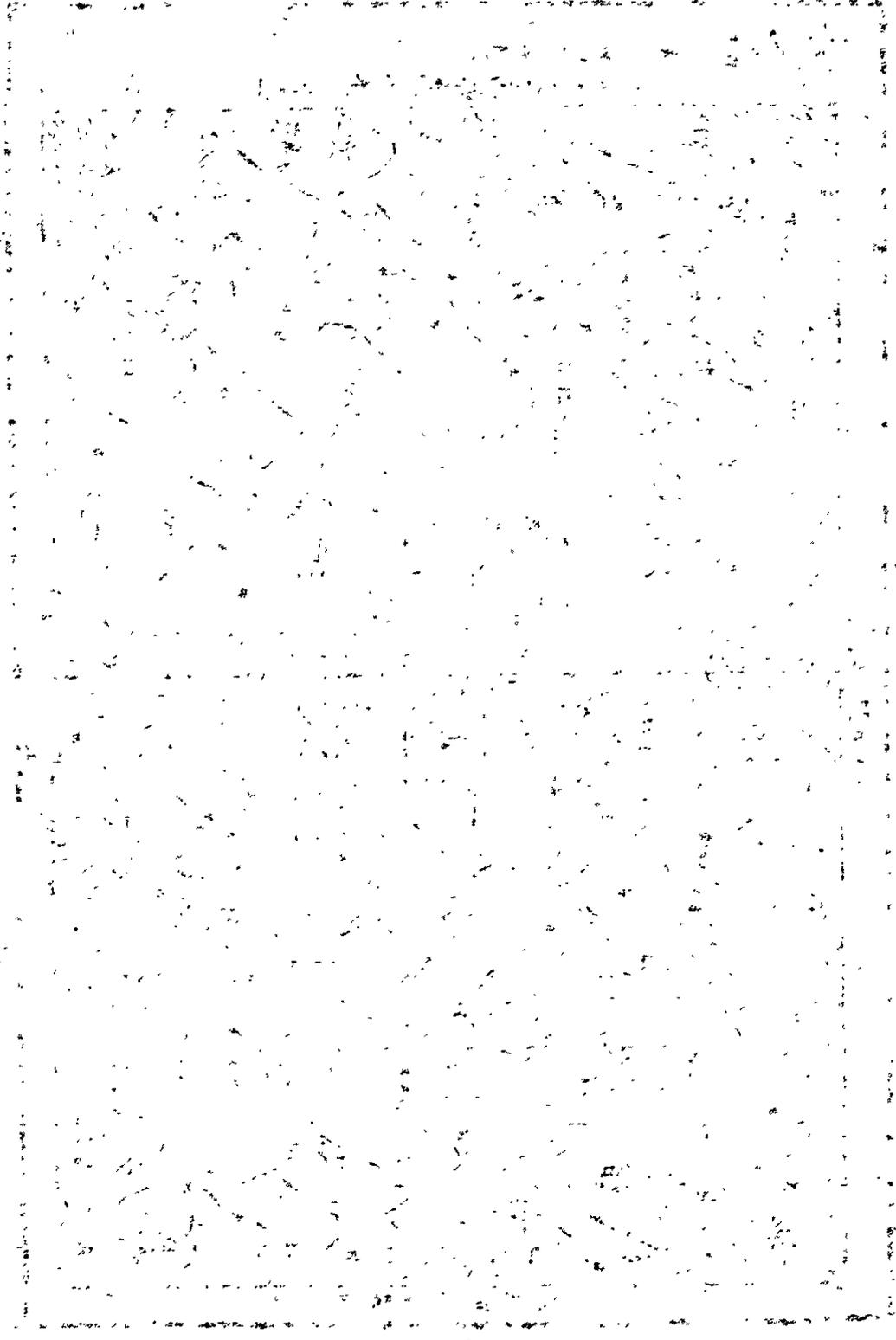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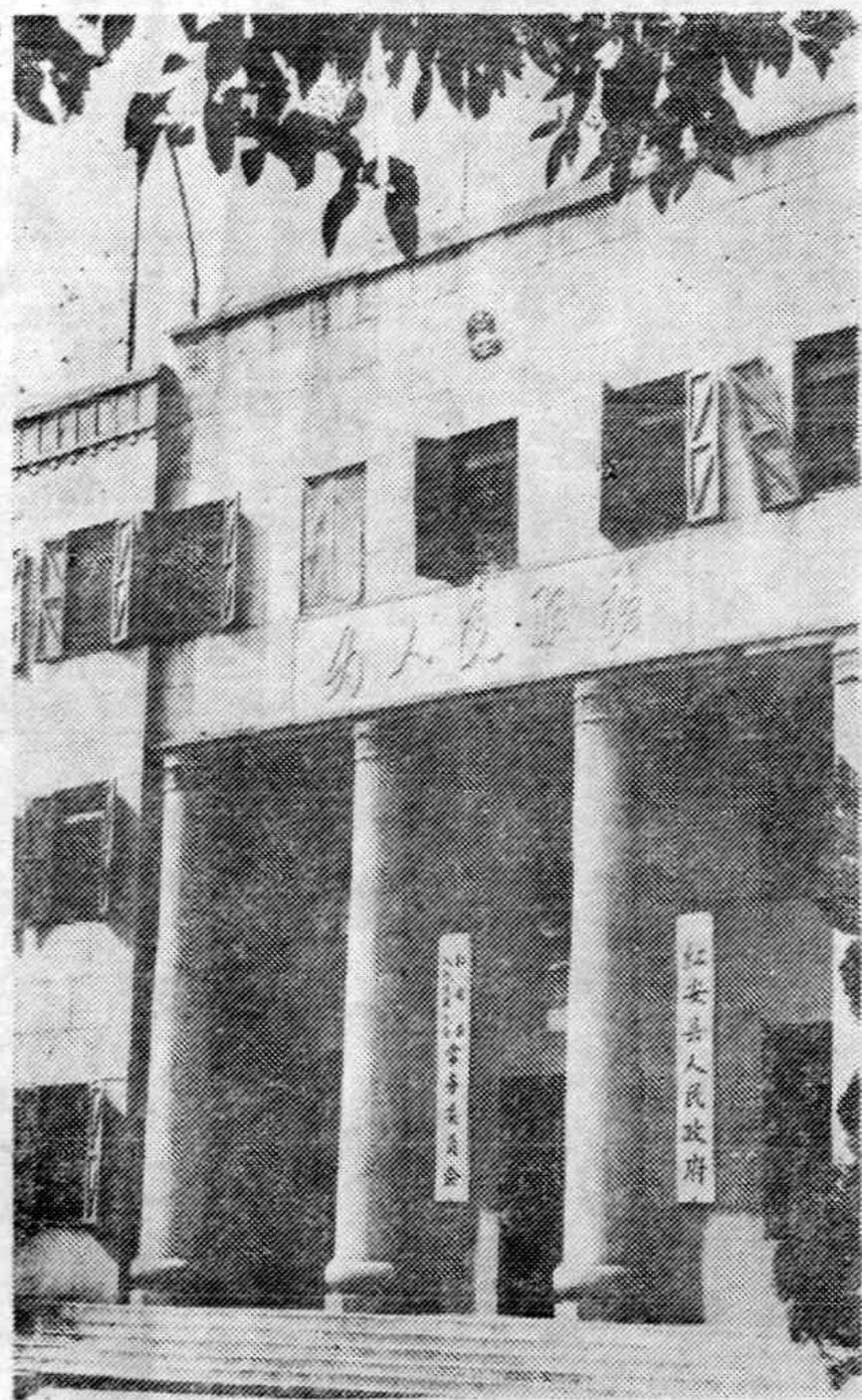
县界



公社界







红安县人民政府大楼



## 红安县概况

### (一)

红安县位于湖北省东北部大别山南麓，在东经 $114^{\circ}23'$ 至 $114^{\circ}49'$ ，北纬 $30^{\circ}56'$ 至 $31^{\circ}35'$ 之间。县人民政府所在地城关镇，东抵麻城县界二十公里，西抵黄陂县、大悟县界各二十公里，南抵新洲县界四十公里，北抵河南省新县县界四十公里，至黄冈地区行政公署所在地黄州镇一百二十六公里，至湖北省人民政府所在地武汉市一百二十公里。

全县辖十五个公社，一个县直属镇，一个国营原种场，五个国营林场，一个国营茶场，三百七十三生产大队（包括国营茶场三个大队），三千八百一十一生产队（包括国营茶场、林场二十六个生产队），三千八百二十五个自然村，十六个自然镇。总面积一千七百九十六平方公里（二百六十九万三千四百二十六亩），其中耕地面积五十一万九千四百三十二亩（水田三十八万九千五百六十亩，旱地十二万九千八百七十二亩），占总面积百分之十九点二八；林业用地面积一百零八万八千二百零二亩，占总面积百分之四十四点四；水产养殖面积五万零二百一十三亩，占总面积百分之一点八六。全县共有十一万五千五百二十八户，总人口五十四万六千四百七十三人，其中城镇人口三万二千五百三十一人，农业人口五十一万三千九百四十二人。总人口中，回族十七人，壮族八人，满族七人。